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4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公司独立董事章勇敏、杨华军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利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君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琼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88,858,436.06	1,907,526,690.27	-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3,136,964.47	1,026,734,647.19	0.6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4,209,859.57	12.16%	1,721,347,670.49	1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48,871.54	1,526.51%	7,230,751.06	-4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08,647.77	232.60%	-1,501,922.80	-11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642,866.81	35,908.17%	-47,342,668.67	-940.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8	1,543.48%	0.0135	-46.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8	1,543.48%	0.0135	-46.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1.89%	0.70%	-0.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8,098.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91,151.55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664,771.82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和远期结售汇合约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32,389.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4,403.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20,511.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626.23	
合计	8,732,673.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利平	境内自然人	23.02%	122,987,603	92,240,702	质押	112,714,724
任杭中	境内自然人	11.21%	59,906,632			
广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6%	35,558,287		质押	12,000,000
宁波兆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6%	28,104,062		质押	28,104,062
王君平	境内自然人	5.13%	27,407,786	20,555,839	质押	20,000,000
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7,204,552		质押	7,200,000
吴海洋	境内自然人	0.47%	2,532,800			
UBS AG	境外法人	0.34%	1,834,786			
崔春梅	境内自然人	0.33%	1,780,000			
黄翔	境内自然人	0.23%	1,25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任杭中	59,906,632	人民币普通股	59,906,632
广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558,287	人民币普通股	35,558,287
王利平	30,746,901	人民币普通股	30,746,901
宁波兆泰投资有限公司	28,104,062	人民币普通股	28,104,062
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	7,204,552	人民币普通股	7,204,552
王君平	6,851,947	人民币普通股	6,851,947
吴海洋	2,53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2,800
UBS AG	1,834,786	人民币普通股	1,834,786
崔春梅	1,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
黄翔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王利平先生通过直接持股及其配偶钟燕琼女士控制的广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29.68%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广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利平先生间接控制的公司。王利平先生与王君平先生虽系兄弟关系,但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宁波兆泰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职工出资设立的公司。其余股东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增幅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026,165.22	222,010,913.58	-120,984,748.36	-54.49%	主要系理财产品余额减少
应收票据	5,164,526.07	2,382,925.50	2,781,600.57	116.73%	主要系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较年初增加
其他应收款	102,582,847.09	158,358,728.63	-55,775,881.54	-35.22%	主要系本期收到了3020万汇元通业绩补偿款,并计提了剩余应收汇元通控股补偿款的坏账准备
在建工程	62,367,180.90	39,094,273.96	23,272,906.94	59.53%	主要系本期支付自动化仓库基建款
衍生金融负债	-	2,428,060.13	-2,428,060.13	-100.00%	系远期结售汇合约收益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付票据	18,480,000.00	13,620,000.00	4,860,000.00	35.68%	期末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年初增加
预收款项	14,164,391.49	10,872,521.79	3,291,869.70	30.28%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30,532,442.44	21,291,959.00	9,240,483.44	43.40%	主要系押金保证金增加
库存股	-	59,074,022.91	-59,074,022.91	-100.00%	系回购的股份注销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20,793,684.30	8,107,104.66	12,686,579.64	156.49%	主要系汇兑损失同比增加
投资收益	-355,736.28	3,931,094.81	-4,286,831.09	-109.05%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参股公司杭州致同及汇元通投资损失同比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5,247.40	-4,241,897.73	4,987,145.13	117.57%	主要系远期结售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信用减值损失	-34,037,429.21	3,061,732.35	-37,099,161.56	-1211.70%	主要系本期计提了汇元通业绩补偿的坏账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	-5,288,230.09	-2,541,519.59	-2,746,710.49	-108.07%	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同比增加
营业外收入	1,770,654.57	4,558,340.88	-2,787,686.31	-61.16%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奖励款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	-3,043,807.57	6,191,660.54	-9,235,468.11	-149.16%	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42,668.67	5,632,602.12	-52,975,270.79	-940.51%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货款及经营费用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56,034.09	-86,608,896.75	194,964,930.84	225.11%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购买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99,372.06	-159,128,719.72	96,629,347.66	60.72%	主要系本期借款归还额同比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依据公司与Geoswift Holding Limited(汇元通控股)以及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韦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宁波韦德)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方即汇元通控股向公司承诺于业绩承诺期内(即2016年、2017年、2018年),Geoswif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汇元通公司)每年度承诺税前利润应分别不低于2,900万美元、3,900万美元及4,900万美元,如汇元通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实际实现的税前利润总数和未达到合计承诺税前利润,则应依据双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所确定的计算方式,由业绩承诺方汇元通控股以美元现金方式向公司进行补偿。在汇元通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10个工作日内,由公司董事会依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确定现金补偿金额并书面通知业绩承诺方。业绩承诺方应在收到上述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现金补偿款一次性汇入公司指定的账户。宁波韦德对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及赔偿义务向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18年度为汇元通控股最后一个业绩承诺期,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1日出具的《关于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汇元通(Geoswif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13.94%股权所涉2016年度至2018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19]1194号,截止2018年12月31日,汇元通公司2016年度至2018年度经审计后实际实现的税前利润总和未能达到合计承诺税前利润数。

公司于2019年4月4日依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所确定的计算方式,确定现金补偿金额2,300万美元并书面通知业绩承诺方汇元通控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宁波韦德,函告需补偿金额,要求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并且自2019年4月起,公司曾多次通过向汇元通控股及宁波韦德发送催款函及律师函的形式催收业绩补偿款。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计收到宁波韦德偿付的业绩补偿款人民币3,760万元,尚有1,766万美元业绩补偿款以及逾期利息未能收回。公司已向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程序,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已于2020年8月11日正式受理公司的仲裁申请。

2、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1,600万元的价格,将所持汇元通13.94%的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融畅)。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汇元通股权,但汇元通业绩补偿款及相关逾期利息仍由公司继续享有,并由公司继续向业绩补偿方汇元通控股及宁波韦德追偿。公司对于宁波韦德持有的汇元通公司700股押记股份的相关权利,仍由公司继续享有并行使。

3、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六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万港币变更为780万港币。

4、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各项投标工作,取得了包括国家电网、中直机关、中国人寿等多个政企客户办公物资采购项目,并抓紧落实各中标单位合同签署及业务对接工作。2020年10月12日,公司应邀出席2020(第三届)中国集采供应链企业高峰论坛会议,荣获2020年度中央企业集采供应商50强,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供应链开发管理工作,不断提升运营水平,为政企客户提供阳光、快捷的办公物资管理方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于2020年8月11日正式受理了公司提起的关于汇元通业绩补偿款纠纷事项的仲裁申请。	2020年08月15日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重大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号)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	无	否	远期结售汇	6,719.78			6,719.78	7,036.09	9,536.74		4,219.13	4.08%	106.17
合计				6,719.78	--	--	6,719.78	7,036.09	9,536.74		4,219.13	4.08%	106.17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年12月13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年12月28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二)公司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三)公司审计部将不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四)为防止外汇套期保值延期交割,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付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付款金额和时间相匹配。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公司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核算主要是报告期本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交易未到期合同,按金融机构根据剩余交割时限确定的期末远期汇率报价确认未交割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围绕公司业务进行的,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择机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不超过10,000万美元,上述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18年12月28日)起两年。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24,000	--	-18,000	1,283.63	下降	-1,969.70%	-1,502.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	-0.34	0.02	下降	-2,350.00%	-1,800.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的新冠疫情,公司围绕既定目标任务,攻坚克难,跨境电商实现逆势增长,外贸出口超额实现预算目标,内销政采业务较去年同期增长显著。2020年度预计产生较大亏损主要系对应收汇元通控股业绩补偿款及灵云传媒资产组计提大额减值所致。 具体如下: 1、2020年8月11日,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正式受理了公司提交的以汇元通控股、宁波韦德为被申请人的仲裁申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未能全额收到被申请人偿付的业绩补偿款,上述业绩补偿款存在回收风险。公司将对此部分业绩补偿款判定是否需要单项减值测试,若发生减值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此事项将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2、2015年公司因收购了西藏山南灵云传媒有限公司,形成了金额较大的商誉,该等商誉需要在各会计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将在2020年度终了对灵云传媒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若灵云传媒未来经营中不能较好地实现预计收益,剩余商誉将面临继续计提资产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1,508.56	10,016.90	0
合计		101,508.56	10,016.9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2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以书面和通讯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利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章勇敏先生、杨华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董事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2020年10月3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0年10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戴国平、杨远、徐建村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2020年10月3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刊登于2020年10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3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舒跃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监事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2020年10月3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0年10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监事林晓帆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质量,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实施此次交易。

《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2020年10月3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5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博股份"或"公司")拟将持有的GeoswiftAssetManagementLimited(以下简称"汇元通")13.94%股权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融畅")。本次交易作价为人民币1,6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汇元通股权。

本次交易对方宁波融畅为公司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聚焦公司主业,公司拟以人民币1,600万元的价格,将所持参股子公司汇元通13.94%的股权转让给宁波融畅。

(二)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对方宁波融畅之有限合伙人宁波融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融合")、任杭中、杨士力均为公司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宁波融畅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戴国平、杨远、徐建村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MA281A756Q

3、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成立日期:2015年12月16日

5、认缴出资额:45,055万元

6、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B区H0553

7、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8、经营范围:主营股权投资。

9、合伙人情况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宁波融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	39.95%
任杭中	9,955	22.10%
杨士力	7,000	15.54%
刘陈沪	5,000	11.10%
张倩	5,000	11.1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蓝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00	0.22%
合计	45,055	100%

(二)经查询,宁波融畅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宁波融畅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审计数据)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66,410,655.59	352,718,789.27
净资产	227,714,178.42	226,170,302.10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利润总额	-4,030,660.27	-1,543,876.32
净利润	-4,030,660.27	-1,543,876.32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Geoswif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BVI)

2、公司性质:英属维尔京群岛商业公司

3、注册地址: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P.O. Box 957,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4、发行股本:10,000股

5、注册号:1898781

6、注册日期:2015年12月7日

7、主要业务:跨境支付与清算服务

8. 股权结构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汇元通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Geoswift Holding Limited	36.0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韦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
常州京江中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18%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9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2%
合计	1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汇元通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Geoswift Holding Limited	36.0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韦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
常州京江中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1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6%
合计	100%

(二)汇元通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审计数据)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427,675,025.00	353,589,669.89
负债总计	281,705,177.00	223,911,679.07
净资产	145,969,848.00	129,677,990.82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52,757,876.00	33,362,158.29
营业利润	-430,683.00	-24,770,885.38
净利润	119,478.00	-22,124,895.30

(三)本次转让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涉及有关股权权属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汇元通股权。

(四)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依据与Geoswift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汇元通控股")以及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韦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韦德")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所享有的业绩补偿款及逾期利息仍由公司继续享有,并由公司继续向汇元通控股及宁波韦德追偿。公司对宁波韦德持有的汇元通公司700股押记股份的权利仍由公司继续享有并行使。

四、本次交易的作价情况

本次交易作价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Geoswif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股权价值咨询项目咨询报告》(中联评咨字【2020】第2821号)为依据,根据上述《咨询报告》估值结论,采用市场法进行估算,以2020年6月30日为估值基准日,广博股份持有的Geoswif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的13.94%股权估算后的股东权益价值为234.19万美元。经转让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600万元。

五、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Geoswif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BVI)之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书"或"本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签署主体

转让方: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协议主要内容

1、股权转让方案

广博股份将持有的汇元通1,394股(13.94%)无面值单一类别股份转让给宁波融畅。

2、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参考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Geoswif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股权价值咨询项目咨询报告》,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价为人民币16,000,000元(大写壹仟陆佰万元整),支付方式为以现金方式支付。

3、价款支付安排

受让方按照以下金额和时间安排支付股权转让款:

(1)第一期股权转让款:受让方应于2020年11月15日前向转让方支付51%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8,160,000元(大写捌佰壹拾陆万元整);

(2)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受让方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向转让方支付剩余49%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7,840,000元(大写柒佰捌拾肆万元整)。

4、标的股份过户

自协议生效后15日内,启动标的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受让方应当配合办理本次股权转让注册登记各项资料文件。

若因标的公司不配合或标的公司董事未签署相关决议等原因导致无法及时完成股权登记的,不影响本次股权转让,双方应督促标的公司尽快完成。

5、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经出让方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对于本协议任何补充或修改必须经协议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涉及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交易不涉及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汇元通股权,不会因此造成与公司的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本次股权转让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0年9月30日,标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8,730,055.98元,本次交易作价16,000,000元。交易预计产生投资损失2,730,055.98元,减少公司2020年度利润总额2,730,055.98元,最终以公司经审计数据为准。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聚焦公司主业,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对方宁波融畅财务和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足够的履约及付款能力。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2020年初至至今,公司与宁波融畅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已认真审阅了公司拟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资料。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聚焦公司主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本次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本次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聚焦公司主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实施此次交易。

十、监事会意见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质量,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项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实施此次交易。

十一、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签署正式的资产转让协议后生效,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二、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3、《Geoswif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股权价值咨询项目咨询报告》(中联评咨字【2020】第2821号);

4、《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Geoswif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BVI)之股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